

佛即心是

謝重光著

漢唐佛教社會史論



謝重光 著

漢唐佛教社會史論

漢唐佛教社會史論

作者／謝重光

發行人／胡子丹

出版經銷／國際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台北市博愛路二十五號六一二室

郵撥／〇〇〇三三五九三

電話／三三一八〇八〇・三六一四三七八

傳真／三三一八〇九〇

法律顧問／戴遠律師

印刷／嘉信印刷廠

台北市內江街一一〇巷六號

電話／三八一〇六七五

公元一九九〇年五月初版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台業字第〇二四八號

ISBN九五七—九四九五—一〇—六

校對／陳美玲 趙秀美

著作權和版權請勿侵犯

本書售價新台幣貳百捌拾元

出版緣起及作者簡介

我和服務於司法界的朋友鍾日成先生，同為台展網球俱樂部會員。某日球場聊天，鍾法官（我是如此叫他）說，他有一位現居大陸的晚輩為一歷史學者，有一本關於漢唐佛教社會史的學術性著作，多年渴望出版而難以出版，問我能否助其達成心願，我說這種冷僻學術性的著作，大陸上沒有出版單位願意出，台灣的出版家恐怕也少有人敢冒這種虧本的險。這是本超過二十萬字的書，出版的費用，少說點，也會要相等數字的新台幣。

不多久，鍾法官舊話重提，建議以一種互惠的方式，出版這本有價值的書，給大陸出版界看看，還是台灣的出版家行。他的具體意見是，不妨由本書作者另寫兩本適合我能出版的書，以貴斷稿酬零，交換出版這本書。

他強調說，出版這本書是作者有生以來唯一最大的心願，只要能出版，他就心滿意足。

「好罷！」我說等看完稿子再作決定。

這是一本純學術性、歷史性、研究佛教社會史的著作，和現時代的兩岸政治、經濟、社會甚麼的，絕對扯不上任何關係。

作者謝重光博士，是怎樣的一位學人呢？他自己寫來的「作者簡介」是這樣：

本書作者謝重光，一九四七年生，福建武平人，原學中國語言文學，自一九七九年起，先後師從歷史學家韓國磐、何茲全教授，專攻魏晉南北朝隋唐史，獲廈門大學史學碩士學位，北京師範大學博士學位。現在福建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從事研究工作。與人合著有《中國僧官制度史》、《中國社會科學大趨勢》等書；並參加了《敦煌學辭典》、《唐史入門》、《中學文史辭典》（任副主編）等書的編寫工作，另有史學文章和譯著數十篇。

謝博士還寄來一張照片：



胡子丹識 一九九〇年五月一日

何茲全先生序

非常高興，能看到謝重光博士的《漢唐佛教社會史論》在臺灣出版。

對中國中古佛教寺院和寺院經濟的研究，是三十年代初期開始的。一九三一年後，陶希聖教授到北京大學任教，講授《中國社會史》，他講到魏晉南北朝隋唐的寺院經濟。當時我正在讀考茨基的《基督敎之基礎》。受了他們的影響，我對漢唐佛教寺院有了興趣，開始研究這一課題。我寫了《中古時代之中國佛教寺院》，刊在《中國經濟》月刊一九三四年第九期《中國經濟史專號》上。其後，又寫了《中古大族寺院領戶研究》，發表在《食貨》半月刊一九三六年一月第三卷第四期。

從三十年代到八十年代，已是五十年，半個世紀了。回顧這個五十多年，中國中古佛教寺院和寺院經濟的研究比其他歷史領域是相對薄弱的，論文只有三十來篇，而同時期日本國，據粗略統計大約有百來篇。專著方面，法國謝和耐有一本《五至十世紀中國佛教經濟概

況》，臺灣黃敏枝女士有一本《唐代寺院經濟的研究》。日本佛教和魏晉南北朝史專著裡多有談到寺院經濟的。

一九八五年，我主編了一本《五十年來漢唐佛教寺院經濟研究》，從三十來篇論文中選了有代表性的十七篇，已由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於一九八六年出版。選編了一本《五十年來日本漢唐佛教寺院經濟研究》，這幾年，紙張貴，書價低（貴了知識分子更買不起），印學術著作是賠本生意，出版家多不肯承印，稿子還壓在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版裡。臺灣出版家可有願承印者乎？阿彌陀佛。

東漢末年開始，中國社會由古代向中世紀，向封建社會轉化。東漢末到唐中葉是中國封建社會前期，自然經濟和依附關係盛行是這一時期的社會基礎。這時期，是宗教盛行的時期，寺院經濟的興起和封建化，更是社會上顯著的現象。研究這時期的佛教寺院和寺院經濟。才能更透的理解和認識這一時期的社會和歷史。

可喜的是八十年代以來，大陸上對漢唐佛教寺院和寺院經濟的研究，逐漸被重視起來。五十年來已發表的三十來篇論文中，絕大多數是進入八十年代以後發表的。不但數量多，而且質量高。專著方面，中山大學姜伯勤教授的《唐五代敦煌寺戶制度》已於一九八七年由中華書局出版。他利用敦煌文書中的材料，在前人研究成果的基礎上，對唐五代時期敦煌地區

寺戶制度作了深入探討。謝重光博士的《漢唐佛教社會史論》，從廣闊方面對這一時期佛教寺院在政治、經濟、文化各方面的發展和貢獻作了論述。作者用功甚勤，搜羅宏富，資料詳實，見地富有創新精神，受到許多專家的好評，認為這是一部填補了國內長期缺失的學術部門的佳作；在不少問題的研究中取得了迄今所見的較為新穎，而又詳盡的成果。當然，這部論著涉及面很廣泛，有些複雜的問題還值得進一步討論，有些結論還可以挖掘更多的材料加以豐富補充。相信作者在今後的學習和研究中，學力和見解將會不斷提高；也期望本書出版後，能得到海內外同行們的關注，給予批評指正。

寺院社會史，經濟史的研究，還有廣闊的領域待開拓。放眼展望，我希望大陸，臺灣，日本的同行學者加強聯繫，共同開發這一歷史園地。

一九八九年十月十日

前言

佛教在兩漢之際傳入中國之初，不過是作為諸種方術的一種，供有閒的上層統治者之玩味。其時出家者僅僅是少數來自域外的梵僧或胡僧，行事往往要附會儒家或道教的理論和語言，即便如此，還因服飾和容止之異，備受攻擊和責難。但是，曾幾何時，這一異國的宗教信仰却風靡整個中國，佛教的思想體系在與中國傳統文化的交流、撞擊、融合中征服了廣大的士庶，成為中國中古時代占著支配地位的意識形態。佛教的僧侶團體和寺院組織也遍佈於大河上下，長江南北，直至遼闊祖國的每一個角落，在人們的生活中產生了巨大的深遠的影響。

佛教在中古時代巨大深遠的影響，使它成為治中古史者都必須研究、了解的事象，誰也無法繞過它。當年胡適先生在撰著中國哲學史的途中，便因對佛教的了解不夠而被迫擱筆。時至今日，人們對於佛教在中古社會的影響有了更深入的認識，都感到若不了解佛教，便不

足言真正了解中古社會。因此，近年來學界對於中古佛教的研究有了長足的進步。研究隊伍的壯大，研究課題的拓展，研究成果的豐富，皆非昔日可以比擬。

不過，若是認真檢閱一下，中國研究中古佛教的隊伍和課題，便會發現，多數的學者，多數的選題仍然偏於宗教學和思想史的領域，因而對於佛教何以從一種異質的外來文化一躍而成為中國傳統文化的重要構成部分，從少數的外來僧人發展為數以十萬、百萬計的強大教團，並不能作出全面的透徹的解釋。

其實，佛教和一切重要的宗教一樣，大致可以包括四個不同的層次，從內到外，即：「一為宗教信仰（基本宗旨），二為宗教理論（教義、學說、戒律），三為宗教實體（宗教組織設施、活動），四為宗教文化（在宗教推動和影響下形成的多層多向文化）。」^①從不同的角度研究佛教的不同層次，再作綜合的觀察和分析，有助於對佛教得出較為全面、完整、客觀的認識。過去對中古佛教的研究在宗教實體和宗教文化方面顯得比較薄弱，這種狀況亟須加以調整和改善。

當然，我們說過去時於中古佛教實體的研究比較薄弱，但這方面也非一片空白。早在半個多世紀以前，業師何茲全先生已經強調了研究佛教實體即佛教寺院的重要意義。他說「佛教寺院是中古中國史上一個重要的事象。第一、從宗教史上說：中古中國時代是佛教思想支

配下的時代，整個社會，整個人羣的生活活動無不受佛家思想的影響及支配，但佛教之能如此發展，全賴寺院的活動、宣揚。佛教在中古中國史上的重要使寺院也成為重要。第二，從社會史說：中古時代的佛教寺院不但是宗教的組織，而且是社會的組織。中古中國的社會是封建社會，寺院便是這時代社會的一個縮影，便是這時代社會的一面。要全面的考察中古中國社會的構造，要徹底了解中國社會的性質，寺院一定要拿來作一個主要的研究對象。」^①茲全先生在三十年代先後發表了《中古時代之中國佛教寺院》、《中古大族寺院領戶研究》兩篇文章，「前者比較全面地研究了寺院經濟各個方面，後者研究了寺院經濟中的依附關係和人口分割。」^②可以說這是中國學者研究中國中古佛教社會史的奠基之作。這兩篇文章立即引起學界的重視和反響，金漢升、葉受祺、雨曇、武仙卿、陶希聖等都加入了這一學術園地的開拓、耕耘工作，三數年間對漢唐佛教寺院經濟的研究初步呈現出繁榮的景象。

可惜不久後發生的戰亂打斷了中古佛教社會史研究的良好勢頭。戰亂過後又因種種客觀因素的干擾和人們認識上的偏差，中古佛教社會史的園地長期受到冷落。直到八十年代，這種落後的面貌才有所改觀，茲全先生等前輩們重理舊業，以「老牛自知夕陽晚，不用著鞭自奮蹄」的獻身精神，繼續為佛教社會史的繁榮竭盡心力。一批中青年的學者趁時崛起，站在新時代的高度，把佛教社會史的研究推進到更廣闊、更深入的境地。

筆者涉足史學的研究，已在七十年代的末期。那時讀到茲全先生研究漢唐寺院經濟的開山之作，對於寺院和寺院經濟在社會史、宗教史上的地位和意義，獲得了啓蒙性的認識。此後借飛鴻雁之道向先生求救，蒙先生不棄，每親筆復書後學賜教。先生在字裡行間流露出的對後學的熱切期望，對希望中國在中古佛教社會史研究方面趕超世界先進行列的拳拳之意，使我深為感動，毅然決定追隨先生參加佛教社會史園地的耕耘。越五年，筆者考取為北京師範大學歷史系的博士研究生，得以廁身先生門牆，親炙教誨。在先生的指導下，選取佛教在我國傳播、發展過程中，具有關鍵意義的漢唐時期，從社會史的角度對寺院的組織結構、政治、經濟、文化活動，及其與社會的交互影響，作了綜合的考察。

呈現在讀者面前的這本小書，就是筆者的博士學位論文。它由十一篇各自可以獨立成篇的單篇論文組成，除了第一篇《晉—唐時期的寺院莊園經濟》外，都已經或即將在北京、上海、西安、廈門等地的學術雜誌上刊出。各篇之間具有內在的邏輯聯繫，結集起來的時候在材料上作了適當的刪節和調整，篇名也作了某些更動以避免重複並使全書更加緊湊，連貫。十一篇文章考察的對象各異。其中談得較多的是寺院經濟問題，但各自的側重點也不相同，有的論述其大田農作，有的論述其園藝種植，有的論述其商業借貸業。《魏氏高昌的寺院經濟》和《吐蕃時期和歸義軍時期沙州寺院經濟的幾個問題》，是把這兩個地區的寺院經

濟作為麻雀來解剖的。由於吐蕃出土文書和敦煌遺書的這兩個地區的寺院經濟提供了豐富具體的史料，我們希望這種解剖麻雀的工作，能夠彌補由於材料缺略而對全國範圍的寺院經濟在某些問題上不能詳論之不足。

通過十一篇文章對漢唐寺院多層次多側面的考察，我們看清了其時的佛教寺院的確是社會的一個縮影。社會的階級結構和經濟結構，都是在寺院中得到集中的反映。社會階級結構和經濟結構的變革無不引起寺院中生產關係和生產方式的變革。這就說明，僧侶雖曰出家，實際上並未與世隔絕。相反，佛教社會的一切都與俗世社會息息相關。我們要把佛教社會史的研究放在社會運動的廣闊背景下加以把握。反過來，又把寺院作為觀察社會演進的窗口，通過對寺院中發生的各種現象的分析，加深對社會演進趨勢及其具體進程的認識。

分析問題的前提是事實的準確無誤，弄清事實的目的是對歷史現象和現象間的聯繫予以科學說明。於此兩者，筆者都做了一些努力。限於學力，考證未必精審，說明也遠未達到深入透闢。僅以一孔之見，就正於方家和廣大讀者而已。其間往往提出新說，或者對前輩和同仁有所商榷。其旨非為標新立異，亦未敢謂己必是而人必非，乃是為了坦誠地商討學術。我想，在學術問題上要有所突破，首先必須要有理論勇氣；而且，在學術問題上，以誠相見，大膽爭鳴，不僅是對學術本身的尊重，也是對商榷對方的尊重。

幾年前，茲全先生曾滿懷信心地預言「寺院經濟的研究將會有一個飛騰」，並深情地期待著「不斷有研究寺院經濟的鴻文巨著問世」。^④寺院經濟的研究是佛教社會史研究的重要方面。佛教社會史的研究也一定會像先生預言的那樣出現飛騰，誕生鴻文巨著。僕也不才，未足負先生的厚望，但願作一顆平凡的石子，鋪進飛騰之路；還願這本小書成為一朵浪花，滙進佛教社會史研究成果的浩瀚大海裡。

本文在寫作過程中，受到業師何茲全先生、韓國磐先生的悉心指導，還得到熊德基先生、周一良先生、郭朋先生、寧可先生、姜伯勤先生、瞿林東先生、牟鍾鑒先生、劉家和先生以及日本池田溫先生的許多教益，謹致衷心的感謝！熊德基先生多年來為筆者在學術上的成長傾注了滿腔心血，不想未及親見本書付梓已遽歸道山，思之泫然。僅以本書的出版，告慰熊先生在天之靈！

註 釋

- ① 牟鍾鑒《道教與中國傳統文化》，載《文史知識》一九八七年五期。
- ② 《中古時代之中國佛教寺院》，原載《中國經濟》二卷九期，一九三四年九月。
- ③ 《五十年來漢唐佛教寺院經濟研究·序言》，北京師大出版社，一九八六年。
- ④ 同註③。

目次

出版緣起及作者簡介

何茲全先生序

前言

一	晉—唐時期的寺院莊園經濟·····	一
二	晉—唐寺院的園圃種植業·····	四〇
三	晉—唐寺院的商業和借貸業·····	七一
四	淨人及其在寺院經濟中的地位和作用·····	一一五
五	讀開業寺碑論晉唐時期士族與佛教寺院的關係·····	一三九
六	麴氏高昌的寺院經濟·····	一六一

七	吐蕃時期和歸義軍時期沙寺院經濟的幾個問題	二〇四
八	晉—唐僧官制度考略	二五五
九	漢唐佛教特權的盛衰	二九三
十	唐代佛教政策簡論	三二一
十一	中古佛教寺院爲社會文化中心說	三四八

徵引文獻目錄	三七三
--------	-----

一 晉—唐時期的寺院莊園經濟

學術界對於莊園經濟的理解存在種種歧義，但總的說來，多數人比較傾向於這樣的表述，即封建莊園應是「具有財產的、社會的、政治的三方面內容」，「是統治者與被統治者的一個結合體，同時也是一個地方政府。」^①

根據這樣的理解，中國晉—唐時期，特別是唐中葉以前的佛教寺院，基本上就是一座座封建莊園。當時的寺院不但是宗教的組織，同時也是政治的、經濟的和社會的組織。當時寺院的這種性質，在它的產業結構、勞動者身份地位、寺院地主的性質上都有所反映，綜合起來看則尤為清楚。下面，我們即按先分析、後綜合的辦法，對這個時期寺院的莊園性質試加闡述。必須指出的是，這裏使用的「莊園」概念，與古文獻資料中常見的「莊」、「園」、「田莊」、「莊宅」、「莊園」等字眼是有所不同的，所以在史料的運用上，也不為這些字眼所限。